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邱巧敏

電話：04-22289111+54716

電子信箱：cm2820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肚區永順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300554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子計畫10空氣品質教師研習0927 (387040000E_113005544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環境教育輔導團辦理「2024臺中市守護空氣品質宣導月-淨零綠校園主題系列活動」，請各校踴躍報名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3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辦理。

二、本研習資訊摘要如下(餘如附件)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9月27日(五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臺中市三光國民中學四樓會議室(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三光一街77號)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臺中市(私)立高中職以下學校辦理空氣品質警示防護措施相關人員、學校環境教育推動人員與環境教育輔導團團員等共計50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1、113年7月15日起至9月6日截止，依照報名先後順序錄



學務處 收文:113/07/01



1130003183

有附件

取，額滿為止。

2、全國教師進修資訊網北屯區三光國民中學項下報名。

(五)本課程除核予教師研習時數外並列為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展延課程。

三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新民高級中學、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、宜寧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宜寧高級中學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衛道高級中學、光華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光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中市私立致用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曉明女子高級中學、永誠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大明高級中等學校、嘉陽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嘉陽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僑泰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弘文高級中學、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嶺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慈明高級中學、常春藤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常春藤高級中學、臺中市華盛頓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、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葳格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(小學部)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